

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富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富民县卫生健康局

富教通〔2025〕40号

关于印发《富民县2025年校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全县各镇（街道）市场监管所、卫生院，各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富民县2025年校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富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富民县卫生健康局

2025年5月16日

富民县 2025 年校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

根据《云南省学校安全条例》《昆明市学校安全条例》等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全县各校（园）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促进校园安全和谐稳定，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认真做好富民县 2025 年校园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成立“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组。

组 长：石正乾 县委教育工委副书记、县教育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刘金武 县食安办专职副主任

李建功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局长

董常艳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成 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科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县教育体育局基础保障科（安全）负责人，各镇（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卫生院院长，各校（园）长。联合抽查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教育体育局基础保障科（安全），董常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具体工作。

二、抽查时间

2025年10月30日前。

三、抽查对象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

四、抽查频次

原则上每学期抽查不少于 1 次。

五、抽查内容

（一）县教育体育局负责检查学校主体责任落实、食品安全制度建设及执行、膳食经费管理、陪餐工作、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工作开展等情况。

（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检查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安全信息公示，食品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加工场所布局流程，餐饮服务加工过程控制，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加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食品安全管理及从业人员管理，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执行等情况。

（三）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检查学校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和营养健康知识培训、营养指导员配备、二次供水管理制度落实等情况。

六、抽查程序

（一）随机抽取检查人员。检查工作开始前，按照实际需要人数的两倍，通过摇号方式从检查人员名录中随机抽取检查人员。每个检查组人员应为 3 名以上，随机抽取的检查人员无法参加的，按抽签先后顺序依次递补。

（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检查工作开始前，按照随机抽查所监管对象 5 所的要求，从全县中小学、幼儿园中随机抽取受检校园。

（三）下发检查通知。根据抽取检查人员及检查对象情况，下发检查通知。

（四）公布检查结果。各随机检查组检查完相关工作后，于一周内将结果反馈至县教育体育局基础保障科（安全）；基础保障科（安全）按要求公布总体检查情况。

六、结果运用

检查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种类型。

1.检查结果达到相关文件要求的，结果评为“合格”；

2.检查结果达不到相关文件要求的，结果评为“不合格”，并要求制定整改方案，限期整改。

联系电话：68813160

邮 箱：fmxjyjaqk@126.com

附件：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一业一查”联合监管
工作计划

富民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6 日印发

附件

富民县教育体育局2025年度“一业一查”联合监管工作计划表

序号	抽查行业	牵头部门	联查部门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 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1	学校食堂	县教育体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教育体育局：学校主体责任落实、食品安全制度建设及执行、膳食经费管理、陪餐工作、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工作开展等情况。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安全信息公示，食品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加工场所布局流程，餐饮服务加工过程控制，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加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食品安全管理及从业人员管理，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执行等情况。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检查学校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和营养健康知识培训、营养指导员配备、二次供水管理制度落实等情况。	各类学校	2025 年 10 月30日前	5	现场检查	县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